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大会应到股东 48 人，实到股东 48 人，持有股份公司有表决权股份共计 5324 万股，占股份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书面形式记名投票表决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发行面值：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2、发行数量：本次发行数量为 1,774.67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3、发行价格的确定依据：本次发行定价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的基础上，遵循市场化原则，根据本次发行时中国证券市场状况，通过市场询价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4、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账户并可买卖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5、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6、拟上市交易所及板块：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7、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此议案获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所得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公司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1	光器件技改及扩产项目	27,977	27,977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702	7,702

为保证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账 6 个月内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情况下，公司将以银行贷款或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资金缺口；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此议案获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此议案获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本次发行并上市事宜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宜。

(1) 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①聘请与本次发行及上市有关的中介机构；

②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类别、发行数量、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起止日期、网上网下发行数量比例及与发行方案有关的一切事项；

③审阅、制作、修订及签署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相关法律文件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调整、修订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方案；

④办理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发行及上市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等）；

⑤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期间，根据具体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⑥根据本次发行及上市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及上市方案进行调整；

⑦决定有关战略投资者（若有）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战略投资者的对象，与战略投资者进行谈判并签订相关协议；

⑧其他与本次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事宜。

(2) 本次授权自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及上市议案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及上市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此议案获通过。

五、审议通过《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同意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总体安排，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起草了《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该章程（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并上市之日起实施。

表决结果：5,324 万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

此议案获通过。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出席大会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签字：

股东姓名	股东签章	股东姓名	股东签章
张致民	张致民	李检大	李检大
赵芝伟	赵芝伟	盛泽华	盛泽华
张艺明	张艺明	侯丹	侯丹
张映华	张映华	潘殿辉	潘殿辉(代)
蔡乐	蔡乐	曾菊娟	曾菊娟(代)
王彤	王彤	段香兰	段香兰(代)
林升德	林升德(代)	李焕玲	李焕玲
姜丽娟	姜丽娟	龙辰	龙辰
蔡波	蔡波	魏国强	魏国强
张映莉	张映莉	张新荃	张新荃
肖湘杰	肖湘杰	张丽贤	张丽贤(代)
黄伟新	黄伟新	何健	何健
马丽	马丽(代)	杜利明	杜利明(代)
吴第春	吴第春	张晓莉	张晓莉
郑余滨	郑余滨	燕喜平	燕喜平
卫广远	卫广远	杨新	杨新(代)
刘建飞	刘建飞	梁霞	梁霞(代)
龙炼	龙炼(代)	胡运哲	胡运哲
曹佳荣	曹佳荣(代)	吴志文	吴志文
张超	张超(代)	吴涛	吴涛
倪造	倪造	徐佩红	徐佩红(代)
熊茜	熊茜	郑敏	郑敏
刘青玲	刘青玲	华暘进出口 (深圳)有限公司	华暘进出口 (深圳)有限公司
叶志滨	叶志滨	深圳市神州通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神州通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刘建飞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杨新

日 期：2013.8.28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刘青玲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张丽贤

日 期：2013.8.28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肖湘杰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杜利明

日 期：2013.8.28

附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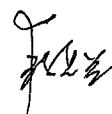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熊 藩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日 期：2013.8.28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熊高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马

日 期：2013.8.28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蔡波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蔡波

日期：2013.8.28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刘青玲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刘青玲

日 期：2013.8.28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郑宇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日 期：2013.8.27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蔡华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蔡华

日 期：2013.8.27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蔡乐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曾菊娟

日 期：2013.8.28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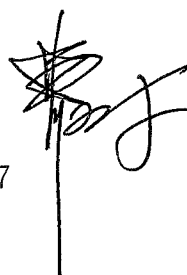
兹委托 郑敏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日期：2013.8.27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刘建飞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日 期：2013.8.28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刘建飞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 龙焯

日 期：2013.8.27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郑军波 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在会议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表决如下：

- 1、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1-5 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第 —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如本委托书中未明确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意向，受托人有权根据本人的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郑军波

日 期：2013.8.28

第三号